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 预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邢文飏先生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35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要求。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邢文飏先生《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邢文飏先生，截至本公告日持有公司股份 36,317,48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84%。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拟减持不超过 3,35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

总数1%

4、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起始日：2019年10月21日）

6、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三、股东承诺与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邢文飏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股份增减持承诺。

四、风险提示及相关说明

1、邢文飏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

2、邢文飏先生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关注邢文飏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邢文飏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20 日